

证券代码：301283

证券简称：聚胶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或“天健”）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相关审计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 首席合伙人：王国海

- 6) 人员信息：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38 名，注册会计师 2,272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836 名。
- 7) 业务信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总收入 34.8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2023 年审计公司共 675 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1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共涉及 50 人。从业人员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魏标文	黎永键	楼胜亚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3 年	2017 年	2000 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	2001 年	2012 年	2000 年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2年	2017年	2000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2023年, 签署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 2022年, 签署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 2021年, 签署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021年, 签署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023年, 复核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森鹰窗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 2022年, 复核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 2021年, 复核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

根据以上定价原则，公司初步拟定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80 万元，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费用金额一致；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暂不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的具体要求和范围并结合市场水平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费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相关审计准则的规定，能够良好地完成审计工作，能够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进行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3 日